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亭潔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100851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1075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_114010753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辦理「114年學
年度第1學期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辦法」一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14年10月27日
114永長興字第1141027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學金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，詳細申
請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原函及附件各1
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5/10/29 19:21:45 文 章
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